

武汉市新洲区农业农村局文件

新农字〔2026〕8号

关于印发新洲区 2026 年十大民生项目 农村路灯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镇农业农村办公室：

经研究，现将《新洲区 2026 年十大民生项目农村路灯建设实施方案》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武汉市新洲区农业农村局

2026年5月11日



新洲区 2026 年十大民生项目农村路灯建设实施方案

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省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责任分工的通知》（鄂政办发〔2026〕1号）和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湖北省 2026 年十大民生项目农村路灯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农发〔2026〕18号）精神，结合新洲实际，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建设目标

为加快改善农村居民出行条件，着力解决重点村湾及路段“有路无灯、有灯不亮”问题，2026 年按照全省分配新洲区安装太阳能路灯 240 个，同步加大农村照明路灯维修力度，确保新增村庄实现“湾湾亮”，稳步提升农村照明保障水平。

二、建设内容

（一）建设规模。坚持“统筹安排、全域覆盖、尊重需求、注重效果”的原则，在全区 12 个街镇遴选不超过 8 个农业产业特色明显、基础设施相对薄弱、群众需求迫切的村庄实施农村太阳能路灯新建项目，每村安装太阳能路灯不少于 30 个。项目实施突出“整村推进、优先脱贫村”两大民生导向，在不低于省下达的目标任务的前提下，以实际采购数量为准，所采购的太阳能路灯最低标准必须达到 2026 年民生项目农村路灯采购技术参数。

（二）规划选址。路灯重点安装在项目村居民出行频率较高的

村级公路、农户居住集中区、党员群众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广场等公共区域。村级公路采取单边安装，路灯间距原则不超过 50 米，弯道、村内居民密集区等处可适当缩短间距，最大限度消除照明盲区。采购的太阳能路灯必须安装在选定的村庄，不得任意改变建设地点。坚决杜绝搞“形象工程”“撒胡椒面”式建设。

(三)质量标准。参照《村镇照明规范》(GB/T+40995-2021)执行，采购的太阳能路灯最低技术参数标准详见附件。农户集中区等有固定点的地方可以按需采购无杆太阳能路灯，鼓励推广采用新型节能太阳能路灯产品；村民文化活动广场可配置照射范围更广的太阳能广场灯，提升农村居民生活品质。采购太阳能路灯两年质保期，5 年内保修。

(四)实施方式。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简化优化湖北省农村小型建设项目管理的实施意见》(鄂政办发〔2021〕29 号)，依法依规简化采购程序，减少制度性成本，遴选资质优秀的太阳能路灯生产企业，签订合同须明确路灯技术参数、安装规范、质保期限等条款，安装产品参数必须与合同约定一致，严禁以次充优、恶意低价中标。中标企业须按行业标准完成安装调试，执行先建后补模式，确保施工规范、安全有序。

(五)资金保障。根据省农村能源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 2026 年民生项目农村照明路灯建设的通知》(鄂农能函〔2026〕1 号)精神，省级按照 240 盏太阳能路灯下达指导性计划，每盏 2500 元(含安装费用)标准核定预算，总计资金 60 万元，所需资金

全部从省级财政现代农业发展预算资金中统筹安排，所采购不同类型的路灯，在达到省级规定最低标准前提下，平均单价不得高于 2500 元。

(六)项目验收。安装太阳能路灯杆上标注永久性标识。由实施单位在灯杆 1.5 米处喷写（十大民生 2026）黄色字样，字体规格为：长 10cm、宽 7cm，数字规格为：长 5cm、宽 5cm。局验收专班会同村民代表开展现场验收，同时委托第三方对项目进行工程造价审核，出具工程结算咨询审核报告。验收合格后，依程序及时拨付项目资金，不得拖欠滞留。同时按要求完成资产移交，规范登记固定资产，纳入村集体“三资”管理。

(七)完成时限。2026 年 10 月 25 日前完成太阳能路灯的安装，12 月底前全面完成竣工验收及资产移交等所有工作。

三、相关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实施十大民生项目是省委、省政府重要工作要求，是省“两会”向全省人民的庄严承诺。局相关责任科室、实施街道（乡镇）、处及村委会必须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高标准高质量办好民生实事，把好事办好办实，不断增强农村居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二)加强组织领导。局成立项目验收专班，由分管领导任组长，成员由局科技与市场信息科、发展规划与乡村产业发展科、法规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计划财务科、监察室相关科室成员组成。

(三) 强化管理监督。局科技与市场信息科负责做好前期调研与实地勘测摸底，充分听取群众意见，科学细化实施方案。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采购企业，督促中标单位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细化工作措施，实施清单化管理、节点化推进，制定项目建设节点表，聚集提速、提质、提效，高质量推进项目建设。采购安装路灯前，接受省委委托专业机构对采购的路灯开展质量抽检，抽检合格后组织施工单位按施工详图迅速安装路灯。

(四) 加强后期管护。坚持建设与管护一体谋划、一体推进，指导各村建立长效管护机制。积极探索创新运维管理模式，推行以街镇为单元，利用捐赠基金以及将路灯“广告位”出租、旧电池等配件资源化回收再利用等运维方式，构建可持续的市场化管护机制。

(五) 严肃廉政纪律。强化项目全流程监督，紧盯责任落实、工作作风与廉洁纪律，依规开展项目招投标。坚决纠治要素保障不力、进度滞后等履职不到位问题，确保民生项目高质量顺利实施。

(六) 及时报送信息。指定专人做好工作台账，定期调度进展，每季度最后一个月 25 日向省、市农村能源办公室报送项目建设进度等情况，确保如期完成年度任务。同时总结宣传报道典型经验与特色做法，促进各地互学互鉴，提质增效。

附件：2026 年民生项目农村路灯采购技术参数表

附件：

2026 年民生项目农村路灯采购技术参数表

名称	采购的太阳能路灯技术参数必须达到以下标准
灯杆	灯杆高度 6m 至 7m，Q235 钢板卷制，灯杆壁厚 2.4mm，上口径 60mm，下口径 140mm，灯杆、太阳能板及光源支架整体热镀锌喷塑，镀锌层厚度 85 μm ，表面喷塑厚度 100 μm 。
电池	磷酸铁锂电池 80AH，具备过充电、过放和短路保护。
太阳能板	高效太阳能晶体电池片，功率 100W，标称电压 17.5V，光电转换率 17%。
LED 功率	功率 80W；全铸铝式（一体成型）外壳，防水等级达到 IP65；色温：6000K；使用单颗 1W 以上的 LED 灯珠。
控制器	全智能控制器 12/24V10A，具备自动调光，全铸铝外壳防护等级可达 IP67，工作温度（-20℃至+50℃）。
工作时间	每天照明时间 8 小时，连续阴雨天照明时间 10 天。
安装要求	灯杆底部焊接安装法兰（对角中心孔距）280mm，厚度 12mm，基坑长宽 400×400mm，深度 杆高 10%（特殊地质条件可视情而定），地笼深度 600mm，支架必须是 4 根螺纹钢加 3 层箍筋固定，中间填充拌制混凝土。
备注	做好灯杆外观景观（彩绘）设计，将本区特色人文元素融入其中，尽量使灯杆外观与当地自然景观紧密结合、融为一体，实现与周边生态环境的和谐。